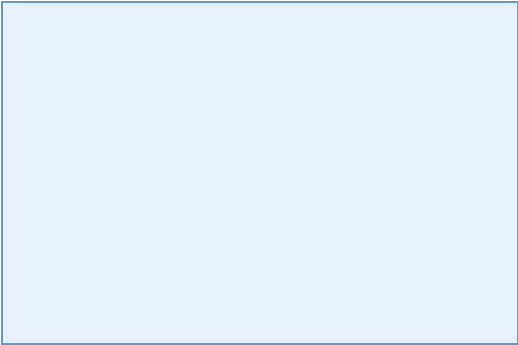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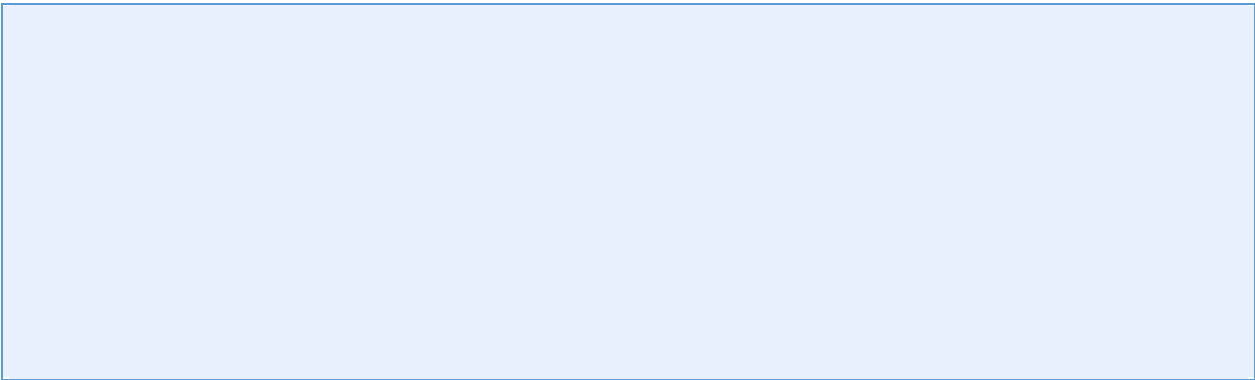


众协港服

NEEQ : 834846

珠海众协港口物流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Zhuhai Zhongxie Port Logistic Servicing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李非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18840847375
传真	0756-2216038
电子邮箱	heyongchang2148@163.com
公司网址	无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西路 291 号日荣大厦 11 楼 1103 室，邮编 519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1,157,399.62	78,216,963.08	-9.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379,083.67	49,001,956.54	2.81%
营业收入	35,941,744.00	37,807,899.82	-4.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7,127.13	7,351.32	18,633.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46,722.43	2,283,710.9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0,569.84	-10,123,082.1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0.0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0	1.36	2.9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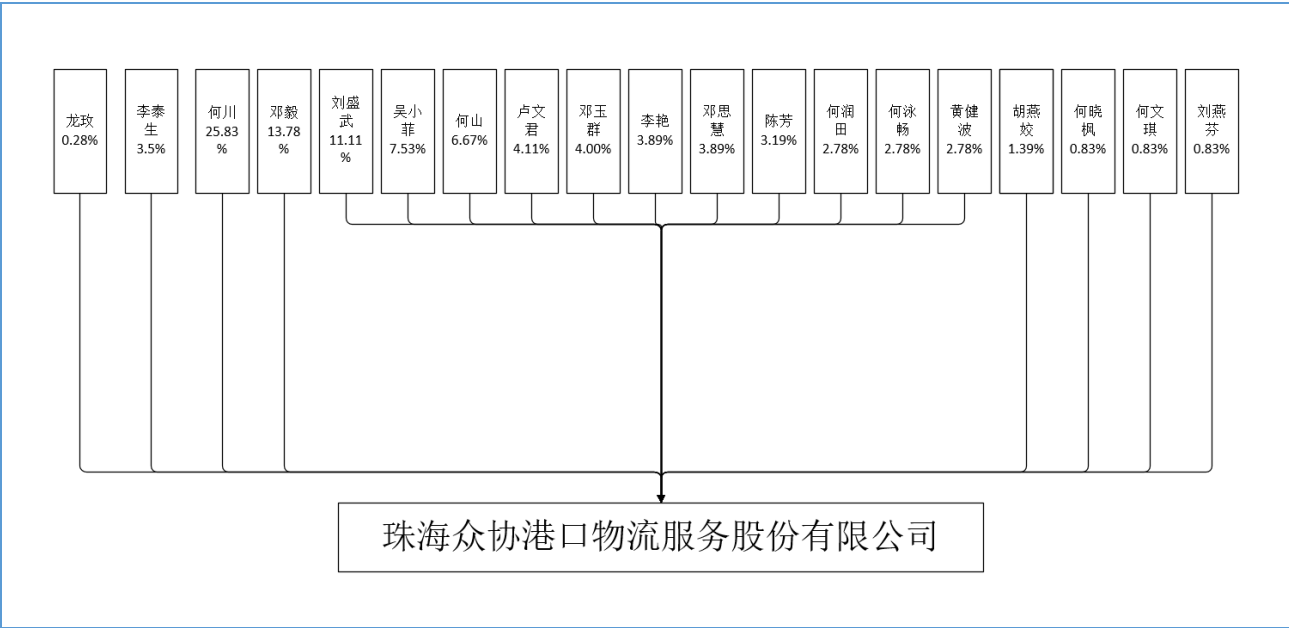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371,664	45.48%	0	16,371,664	45.4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638,332	15.66%	0	5,638,332	15.66%
	董事、监事、高管	5,575,000	15.49%	850,000	6,425,000	17.85%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9,628,336	54.52%	0	19,628,336	54.5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641,668	29.56%	0	10,641,668	29.56%
	董事、监事、高管	15,675,000	43.54%	0	15,675,000	43.54%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6,000,000	—	0	3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何川	9,300,000	0	9,300,000	25.83%	6,975,000	2,325,000
2	邓毅	4,110,000	850,000	4,960,000	13.78%	2,820,000	2,140,000
3	刘盛武	4,000,000	0	4,000,000	11.11%	3,000,000	1,000,000
4	吴小菲	2,710,000	0	2,710,000	7.53%	0	2,710,000
5	何山	2,400,000	0	2,400,000	6.67%	1,800,000	600,000
合计		22,520,000	850,000	23,370,000	64.92%	14,595,000	8,775,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集团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集团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